

《2012 年立法會(修訂)條例草案》

委員會審議階段

由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動議的修訂

條次

建議修訂

- 3 在建議的第 39(2A)(a)(i)和(ii)條中，在中文文本中，刪去
“於在該補選當日結束”而代以“在截至該補選當日為止”。